



# 渔业委员会

## 第三十六届会议

2024 年 7 月 8–12 日

### 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 (2023 年 9 月 11-15 日) 的决定和建议

#### 内容提要

本文件概述了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COFI/FT/XIX）的主要结论。报告见文件 COFI/2024/INF/9。

#### 建议渔委采取的行动

提请渔委：

- 批准鱼品贸易分委员会报告；
- 就越来越多的影响水产品贸易的措施（特别是非关税措施）提出建议；
- 就改善小规模渔业市场准入的有效国家政策提出建议并分享实例；
- 欢迎在多个论坛上继续认可粮农组织是具有技术专长的卓越全球权威机构，可为贸易相关问题提供水产养殖和渔业方面的科学建议和数据；
- 强调必须支持国家和区域努力促进可持续价值链，同时考虑到小规模渔业的具体需求，并应通过、了解和传播粮农组织关于可追溯性的指导文件；
- 在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会议等区域和全球会议上，呼吁注意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对经济和贸易的不利影响，强调必须始终遵守多项国际文书；

- 强调必须实施和促进国家销售举措、进行产品创新、提高加工设备效率、立法反对食物浪费、针对丢弃行为采取预防措施，并制定相关政策以促进通过整体或多维度方法可持续地综合利用水产资源，以便在国家和区域范围内尽可能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
- 在国家和区域范围内承认粮农组织《渔业和水产养殖价值链社会责任指南》的重要性，该指南正在制定中，旨在通过提供一种综合方式介绍现有相关文书，加强私营部门在社会问题方面的合规性。

对本文件实质性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

高级渔业官员兼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秘书

Marcio Castro de Souza 先生

电子邮箱： [marcio.castrodesouza@fao.org](mailto:marcio.castrodesouza@fao.org)

## I. 引言

1. 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1 至 15 日在挪威卑尔根举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的 43 个成员以及来自政府间组织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 19 个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2. 挪威贸易、工业和渔业部副司长兼会议主席 Astrid Holtan 女士代表挪威政府致欢迎辞。粮农组织渔业及水产养殖司副司长 Audun Lem 先生代表粮农组织总干事屈冬玉博士致开幕词。
3. 为便于讨论，本工作文件分为三个主要领域：(1) 渔业展望、全球主题以及与其他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2) 市场准入；(3) 《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与收获后要素。
4. 本文件第 II 部分概述了会议的主要成果，建议参阅会议报告全文（COFI/2024/INF/9）。

## II. 会议主要成果

### 渔业展望、全球主题以及与其他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

（文件 COFI:FT/XIX/2023/2 和 COFI:FT/XIX/2023/3）

5. 分委员会对秘书处所作的透彻分析表示赞赏。在讨论期间，分委员会审查了持续冲突和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对该部门的影响，更具体地说，生产成本和市场价格的通胀压力如何影响水产品收入和消费。分委员会强调了其作为讨论渔业和水产养殖贸易问题的主要全球论坛的关键作用，承认粮农组织是这些领域的牵头国际机构，同时鼓励粮农组织制定各项举措，提高对水产食品重要性的认识。
6. 分委员会强调，信息共享和粮农组织渔业及水产养殖统计数据在监测和管理该行业以及分析国家、区域和全球趋势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分委员会报告并敦促粮农组织制定全球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战略，帮助各国收集高质量数据以明确趋势，并改进数据收集方法和工具。
7. 分委员会还鼓励各成员签署最近的《联合国公海条约》，并注意到粮农组织在向成员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提供专门技术知识方面的作用。分委员会强调粮农组织有必要支持成员国实施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的《渔业补贴协定》。分委员会还赞扬了粮农组织与其他国际组织和实体的协作以及关于全球问题的举措。

8. 分委员会强调，粮农组织蓝色转型符合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和联合国《2030年议程》，对于实施水产养殖和渔业方面的倡议和计划至关重要，包括提高水产品在全球粮食体系议程中的重要性，以及促进粮农组织参与更广泛的粮食体系工作。

### 市场准入

(文件 COFI:FT/XIX/2023/4、COFI:FT/XIX/2023/5、COFI:FT/XIX/2023/6、COFI:FT/XIX/2023/7、COFI:FT/XIX/2023/8 和 COFI:FT/XIX/2023/9)

9. 关于食品安全和水产品质量，分委员会对粮农组织在这一领域的工作表示赞赏。分委员会强调了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动物卫生组织）等其他机构协作的重要性。分委员会支持粮农组织关于食典标准制定进程的科学研究，并赞赏粮农组织对鱼类消费利弊的评估。

10. 此外，分委员会还请求就海洋生物毒素的评估和管理提供指导，强调有必要提供有关污染物和营养素的数据，同时敦促对进口通知数据进行更多分析并提供有关食品安全危害的指导。分委员会对粮农组织在双壳类动物卫生和食品中微塑料方面的工作表示赞赏。分委员会赞扬粮农组织为起草国家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行动计划和能力建设工作提供的技术援助。

11. 在水产食品可追溯性和渔获登记制度领域，分委员会赞扬粮农组织在规范、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工作方面的不断努力。分委员会鼓励粮农组织在该领域与各组织开展协作。分委员会注意到了各项旨在提高供应链透明度、合法性、可持续性和食品安全的国家、区域和国际举措。强调粮农组织在支持成员实施《渔获登记制度自愿准则》和开发强有力的可追溯系统方面的重要性，主要侧重于利用电子解决方案和工具进行有效的数据核实。

12. 分委员会强调有必要提高渔获登记制度与其他市场工具之间的一致性和兼容性，对广泛使用单边制度表示关切。分委员会主张加大对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的支持力度，使其能够根据《渔获登记制度自愿准则》建立适当的电子渔获登记制度。分委员会对粮农组织出版的指导文件《推进端到端可追溯性》<sup>1</sup>表示赞赏。分委员会还对有关小规模渔业和水产养殖可追溯性分析的研究不断取得进展表示赞赏，强调了这些研究对促进小规模渔业进入国际鱼类贸易的重要性。

13. 关于促进小规模渔业可持续市场准入和贸易，分委员会认识到小规模渔业的鱼类贸易对地方、区域和全球供应链、公平发展和可持续资源利用至关重要。

---

<sup>1</sup> <https://www.fao.org/family-farming/detail/zh/c/1640146/>

分委员会承认小规模渔业对沿海社区和土著人民生计具有重要意义。分委员会欢迎《点亮隐藏渔获》报告<sup>2</sup>，并赞赏其对小规模渔业领域生产、生计、营养贡献、妇女赋权和治理的全面审查。

14. 分委员会欢迎粮农组织通过实施《确保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小规模渔业准则》），在应对小规模渔业面临的市场准入挑战方面所做的工作。分委员会赞扬粮农组织在为可持续小规模渔业提供知识产品、数据、信息和能力发展活动方面所做的工作，包括“全球渔讯”（GLOBEFISH）的相关工作<sup>3</sup>。分委员会注意到，认证标准是衡量和评估渔业和水产养殖产品可持续性的一个越来越常用的工具，但并不总能很好地适用于小规模渔业，可能成为非关税壁垒，同时强调了包容和不歧视的重要性。

15. 关于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分委员会承认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对贸易和市场的不良影响，重申了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的重要性。分委员会认识到与贸易有关的措施和各种国际文书的重要性，包括《关于预防、制止和消除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的港口国措施协定》（《港口国措施协定》）。分委员会强调有必要加强《港口国措施协定》在所有层面的实施，并扩大其在成员中的应用。

16. 分委员会认识到减少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产品的渗入与加强可追踪性、最大限度地发挥价值链的经济优势和确保粮食安全之间的联系。分委员会还对分委会第十九届会议收到的创新分析表示赞赏，敦促粮农组织进一步探索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的复杂性和与贸易有关的方面，以及减少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的可能战略。

17. 分委员会强调了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协调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的重要性，并注意到各成员在双边和多边举措中为应对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相关挑战正在做出的努力。分委员会还强调，为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必须利用国际文书来提高信息的透明度、可获得性和可靠性，以确保可追溯性。

18. 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倡议及国际贸易，分委员会强调了在制定和实施环境文书时利用现有最佳科技信息的重要性。分委员会重申粮农组织作为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科技信息权威机构的地位，欢迎粮农组织的专家咨询报告就物种保护标准提供科学建议。分委员会强调了粮农组织对各成员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倡议的

---

<sup>2</sup> <https://www.fao.org/3/cc6062en/cc6062en.pdf>

<sup>3</sup> <https://www.fao.org/in-action/globefish/fishery-information/zh/>

支持，如《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和《联合国公海条约》。分委员会强调，渔业和生物多样性文书之间需要保持政策一致。

19. 分委员会请求粮农组织继续开展协作，支持实施《濒危物种公约》关于商业开发水生物种的规定，向区域渔业管理组织提供全面技术援助，并加强与世界自然保护联盟在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方面的合作。分委员会还对粮农组织 2023-2024 年拟议工作计划表示支持，其中包括在粮农组织各司、区域办事处和成员中促进生物多样性主流化的相关工作。

20. 关于粮农组织贸易协定数据库，分委员欢迎粮农组织关于开发一个重点关注渔业和水产养殖产品相关贸易协定数据库的倡议。分委员会强调了该数据库在增加国际贸易透明度和相关知识方面的潜在惠益，这可以为经济发展、粮食安全和生计带来积极影响，改善市场准入，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小规模渔业的市场准入。分委员会请粮农组织开始设计数据库，重点关注与渔业环境和可持续性需求有关的非传统贸易问题。分委员会还建议对感兴趣的成员和相关组织展开调查，以评估数据库范围的扩大情况。分委员会重申了数据库开发的指导原则，包括全球适用、客观真实、非歧视性和用户友好，具有查询和下载信息的功能，以促进市场准入。

### **《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与收获后要素**

**(文件 COFI:FT/XIX/2023/10、COFI:FT/XIX/2023/11 和 COFI:FT/XIX/2023/12)**

21. 在《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关于第 11 条问卷修订进程的部分，分委会强调问卷是重要工具，有利于监测和促进捕捞后及贸易活动中高效和可持续的渔业和水产养殖做法。分委员会还肯定了粮农组织为改进和明确问卷所做的持续努力，赞扬粮农组织在开发新平台方面所做的努力，强调了其使答复更容易和降低误解可能性的特点。此外，分委员会建议粮农组织协调其多份问卷，以减轻负担并避免报告信息重复的情况。

22. 关于贸易与水产食品利用之间的关系，分委员会强调了水产食品在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的关键作用。分委员会呼吁粮农组织通过减少水产食品价值链中的粮食损失和浪费以及改善鱼类副产品的贸易和利用，帮助成员抗击营养不良。分委员会强调，必须采取各项举措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增加供人类消费的鱼类副产品利用并促进海藻消费，这些举措是低成本的可持续选择，能够创造就业机会，特别是对妇女而言。分委员会强调，有必要采用整体或多维度方法来确定和解决影响国家粮食损失和浪费预防能力的变数。分委员会强调，妇女在捕捞后渔业活动中至关重要，特别是在加工、销售和贸易方面。分委员会支持粮农组织开展工作，分析市场在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改善营养结果和提供经济机会方面的重要性。

此外，分委员会还承认了小型中上层鱼类和鱼粉在人类消费中的重要作用。分委员会支持粮农组织努力开发一个工具包，以帮助各国将鱼类纳入学校供餐计划。

23. 分委员会重申支持制定《粮农组织渔业和水产养殖价值链社会责任指南》（《粮农组织指南》）。分委员会强调，《粮农组织指南》应是自愿和实用的，并以现有文书为基础。分委员会注意到，成员可在规定期限内对工业化捕捞附录发表意见。分委员会强调，在制定有关小规模渔业和水产养殖的新增附录时，与成员和利益相关方持续接触至关重要，包括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和行业协会等相关机构。分委员会要求秘书处研究加快进程的措施，推动《指南》的制定。

### III. 自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上届会议以来的相关发展情况

24. 向渔委概述了自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以来粮农组织开展的某些活动，包括粮农组织正在开展的标准活动以及分委员会往届会议收到或讨论的一些特别建议：

#### 与其他国际组织合作

- 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
  - 继续提供与当前渔业补贴谈判有关的技术援助，包括通过世贸组织管理的“渔业基金”支持协定的实施。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
  - 在渔业补贴谈判框架内，协调了一次区域合作活动，以明确和审查经合组织渔业支持估算，从而为成员提供帮助。

#### 市场准入

- 小规模渔业的可持续市场准入和贸易
  - 粮农组织继续支持实施《小规模渔业准则》，特别是在参与“小规模渔业国家行动计划”的国家。
  - 加大力度传播报告信息，为涉及小规模渔业的相关行动提供信息，包括以参与性方式编制《点亮隐藏渔获》<sup>4</sup>国家<sup>5</sup>和区域简报，以及针

---

<sup>4</sup> <https://www.fao.org/voluntary-guidelines-small-scale-fisheries/ihh/zh>

<sup>5</sup> 坦桑尼亚（<https://www.fao.org/documents/card/en/c/cc7606en>）和乌干达（<https://www.fao.org/documents/card/en/c/cc7604en>）。

对不同性别的简报<sup>6</sup>；在多个区域和全球活动中宣传《点亮隐藏渔获》；国内后续行动；能力发展讲习班和出版关于《点亮隐藏渔获》国家案例研究方法的出版物。

- 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
  - 粮农组织出版了三卷指南，用于量化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活动<sup>7</sup>。作为直接估算的替代方法，第四卷将于 2024 年年中出版，概述所涉指标的简化方法。尽管各项指标并不直接衡量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活动数量，但在《港口国措施协定》缔约方的区域会议上，已经讨论了制定指标衡量标准，以监测拒绝入港率、港口监管程序中发现的明显违规行为，以及遵守这些程序的船只数量。这种性质的衡量标准将有助于评估监管措施在多大程度上得到有效实施，以及这种监管在多大程度上受到潜在的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活动的考验。在贸易和可追溯性问题上可采用类似的方法。例如，监管覆盖率指标可以通过渔获登记制度或第三方认证进行管制的贸易比例。错误标签或拒绝入境的情况也可作为量化已查明不合规情况的指标。在国家、区域或国际层面应用这些指标可促进和改善相关政策的评估和调整。
- 粮农组织关于贸易协定的数据库
  - 目前正在制定数据库参数，每一个渐进阶段完成后，将及时向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主席团报告进展情况。
- 信息产品
  - 目前正在制定《世界海关组织-粮农组织渔业和水产养殖产品协调制度手册》电子版<sup>8</sup>，以便促进磋商。
  - 在《远洋渔业准入安排绘图报告》<sup>9</sup>的后续报告<sup>10</sup>中发布了渔业准入安排的经济分析。这份新报告通过具体国家案例研究，更详细地分析了

---

<sup>6</sup> 菲律宾 (<https://www.fao.org/documents/card/en/c/cc7603en>)，加纳 (<https://www.fao.org/documents/card/en/c/cc7630en>)，马拉维 (<https://www.fao.org/documents/card/en/c/cc7629en>)。

<sup>7</sup> “原则与方法”卷，<https://doi.org/10.4060/cc6434zh>），开展研究（“实用指南”卷，<https://doi.org/10.4060/cc9076zh>），以及选择适当的估算方法（“实力目录”卷，<https://doi.org/10.4060/cc9054zh>）。第四卷将于 2024 年年中出版，概述所涉指标的简化方法。

<sup>8</sup> <https://www.fao.org/in-action/globefish/publications/details-publication/en/c/1643866/>

<sup>9</sup> <https://www.fao.org/publications/card/en/c/CC2545EN>

<sup>10</sup> <https://www.fao.org/3/cd0351t/cd0351t.pdf>



远洋渔业准入安排的制度和经济方面，从而确定了加强渔业相关服务贸易的机会，并特别强调了发展中国家的状况。

### 《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与收获后要素

- 关于《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第 11 条的问卷
  - 在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后，各成员受邀就关于《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第 11 条的修订问卷提供反馈意见。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秘书处目前正在分析从各成员处收到的反馈意见，并将据此编制问卷的最终版本。下一版关于第 11 条的问卷将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发布。
  - 在 2025 年发布前，将举办一次网络研讨会，向成员广泛介绍经修订的第 11 条问卷，并优化报告程序。
- 《粮农组织渔业和水产养殖价值链社会责任指南》（《粮农组织指南》）
  - 在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后，各成员受邀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就《粮农组织指南》工业化捕捞部分的草案提供反馈意见。15 个成员向粮农组织提供了意见，粮农组织对这些意见进行了评估，并将其纳入了工业化捕捞部分的文本草案。与此同时，粮农组织利用与工业化捕捞相同的包容和透明的制定流程，启动了制定小规模渔业和水产养殖生产部分的程序。粮农组织预计将在 2024 年底前完成这两部分的编写工作（与国际组织、各成员和利益相关方磋商）。除这两部分外，《粮农组织指南》总体部分的制定工作预计将于 2024 年底开始，其中将包括国际公认的原则，并涉及适用于整个价值链的其他横向因素。此外，在《粮农组织指南》的制定过程中，特别是在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后，粮农组织加强了与其他重要国际组织的协作和伙伴关系，如国际刑警组织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